



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1年1月14日

發稿單位：執行科

新聞發言人：主任行政執行官穆治平05-2711133分機201

連絡人：秘書室主任李宏仁05-2711133分機202

土地、青菜都執行 交通違規難僥倖

為強力執行滯納違反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罰鍰、ETC通行費暨加強滯納酒駕罰鍰案件執行，行政執行署嘉義分署自110年11月15日起展開密集執行動作，截至111年1月14日成果豐碩，短短不到1個月，已查封到的物件除了常見的汽車2輛外，還有機車、高山茶葉及新鮮高山蔬菜等，同時也有包括檳榔園在內19筆土地房屋，並拘提到1人，總計完全清償的就有6件，部分清償辦理分期繳納者更有38件，再再呈現嘉義分署對酒駕及交通違規零容忍決心。



嘉義分署針對這次交通及酒駕專案，可說是全分署動了起來，從案件篩選，與移送機關聯繫、人員的勤前教育到現場查封、拘提，都是以計畫性高效率方式進行；同時這次分署這邊也與嘉義市政府警察局取得良好的機關聯繫成果，也

就是由兩個機關就各自酒駕案件、酒駕被拖吊留置車輛資料互為比對後，由執行分署人員至拖吊場查封，以剪除酒駕違規者再犯的機會。

據嘉義分署發言人表示，之前查封的高山茶葉仍持續熱賣中，昨日查封到的新鮮高山蔬菜有大豌豆、高麗菜、白菜、刈菜、山茼蒿、山芹菜等數種，剛到分署就被多位民眾搶購一空，另外就查封的車輛、不動產如違規者仍是不願清償所欠公法債務，嘉義分署將依法為後續執行行為。

